

安庆市律师协会文件

庆律协〔2019〕5号

关于印发《安庆市律师专业水平评定工作 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县（市）、区律协联络组、市直律师事务所：

现将《安庆市律师专业水平评定工作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申报，并遵照执行。



安庆市律师专业水平评定工作实施细则

为客观公正做好律师专业能力认定工作，科学有效评价律师专业能力，根据《安徽省司法厅关于开展律师专业水平评定试点工作的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安庆市司法局关于全面开展律师专业水平评价体系和评定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有关规定，结合律师行业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一、组织架构、工作职责及组成人员

本次评定设立评定领导小组和具体 5 个评定小组。

（一）本次评定领导小组组成

组 长：罗光彪

副组长：江伟东、徐松涛、刘金山、吴长征、石宣出

成 员：钱立刚、徐光明、夏鹏飞、王晓龙、姚正祥、蒋作明、黄益、鲍和生

评定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徐光明兼任评定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具体组成人员：刘和文、胡一权、汪超、郑柏星等。

（二）考核过程中组建一个初审组及五个专业组负责具体考核工作。

1、初审组职责及人员组成：

工作职责：对申请人提交的案卷材料及其他参评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组长：汪超，成员由：胡一权、康殿波、陈文龙等组成。

2、刑事组工作职责及人员组成：

工作职责：对申请人提交的案卷材料及其他参评材料进行专业水平评定。

组 长：徐光明，另两名成员由公检法、党校或者大学中选取，选取人数达不到两人的，从律师行业中遴选。

3、劳动、婚姻家庭、行政组职责及人员组成

工作职责：对申请人提交的案卷材料及其他参评材料进行专业水平评定。

组 长：郑柏星、另两名成员由公检法、党校或者大学中选取，选取人数达不到两人的，从律师行业中遴选。

4、公司法、金融证券组职责及人员组成

工作职责：对申请人提交的案卷材料及其他参评材料进行专业水平评定。

组 长：方存山，另两名成员由公检法、党校或者大学中选取，选取人数达不到两人的，从律师行业中遴选。

5、建筑房地产组职责及人员组成

工作职责：对申请人提交的案卷材料及其他参评材料进行专业水平评定

组 长：刘和文，另两名成员由公检法、党校或者大学中选取，选取人数达不到两人的，从律师行业中遴选。

6、知识产权、涉外组职责及人员组成

工作职责：对申请人提交的案卷材料及其他参评材料进行专业水平评定

组 长：丁国安，另两名成员由公检法、党校或者大学中选取，选取人数达不到两人的，从律师行业中遴选。

注：本组以内的参评人员，由组长建议并联系，名单由会长办公会议审定。

二、律师专业水平评定标准

依据市司法局下发的《通知》要求。每名律师参评的专业不超过 2 个，申报时，请参评律师填写《安徽省专业律师申报评定表》（见附件），并提供在连续执业年限内办理该专业的诉讼、非诉讼案件累计 20 件以上（申报知识产权、涉外法律服务专业律师的，在连续执业年限内办理该专业的诉讼、非诉讼案件累计 7 件以上）。各律师事务所结合申请人提供的案卷数量及律所证明综合认定。评定时，原则上评审 2 个案卷。具体内容包括：

1、诉讼案件的案卷要求

- （1）委托书、委托协议、律师事务所函件；
- （2）起诉状（原告）或答辩状（被告）；
- （3）证据清单及证据材料；
- （4）开庭笔录；
- （5）代理词或辩护词；
- （6）判决书或调解书或撤诉申请；

(7) 办案小结。

2、非诉案件的案卷要求

(1) 工作底稿；

(2) 法律文书；

(3) 律所证明。

三、评审工作阶段划分

第一阶段：11月1日—15日，完成申请人材料申报工作；

第二阶段：11月20日前，完成申请人申报材料的初审工作；

第三阶段：11月25日前，组织各评定小组，完成专业评定工作，通过安庆律师网进行公示，并为合格参评律师颁证。

四、费用及场地安排

1、费用保障

(1) 参加本次评定工作的，按照每人每天200元的标准进行工作补贴。

需到城区以外地区出差的，按律协规定报销差旅费。

(2) 专业组：律师按照每人每天600元标准进行报销。
律师以外的评审人员按照每人每天800元标准进行报销。

需到城区以外地区出差的，按律协规定报销差旅费。

2、场地安排

初审及专业评定工作场所：安庆市司法局三楼会议室。

五、相关要求

一要高度重视。律师专业水平评价工作涉及广大律师的切身利益，各地和市直律师事务所要从全面依法治国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建立律师专业水平评价体系和评定机制的重要性、必要性，要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精心动员部署，狠抓工作落实。

二要稳妥推进。各地和市直律师事务所要准确把握律师执业特点和律师专业化需求，对广大律师报送的材料，各评选小组要通力配合协作，坚持边推进、边探索、边完善，及时总结经验，解决工作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三要及时报送。各地和市直律师事务所要按照文件精神，明确申报工作的方法步骤和时间节点，做好初审工作，所需材料应报送至市律师协会秘书处，联系人：琚平，联系电话：5701520。

附件：安徽省专业律师申报评定表

附件：

安徽省专业律师申报评定表

姓 名：_____

执业机构：_____

申报专业：_____

填表时间：_____

安徽省律师协会制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适用于安徽省内申报、评定专业律师。
2. 申请人对所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3. 申请人所在执业机构，负责审核申请人所填写的内容，并对其在本执业机构执业期间形成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4. 此表一式3份。负责评审的律师协会留存1份，向主管司法行政机关和省律师协会各报备一份。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着律师袍 证件照 (二寸)
政治面貌		民族		首次执业时间	年 月	
执业证号						
律师职称						
执业类别		专职 ☐ 兼职 ☐ 法援 ☐ 公职 ☐ 公司 ☐		申报专业领域 (不超过2个)		
高等 教育 情况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专业	学历	学位
	年 月					
从事 法律 业务 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或执业机构			任职
	年 月至 年 月					

个人专业水平自我评价

(从政治表现、诚信状况、执业年限、专业能力等方面进行自我评价，500 字左右)

签名： (手写)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党组织意见：

党组织负责人签名：

党组织公章：

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考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

律所公章：

年 月 日

省律师协会专业能力考核意见：

年 月 日

市律师协会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

年 月 日

